

证券简称：天山股份

证券代码：000877

编号：2017-082 号

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

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要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否决或变更提案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结合网络投票方式进行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会议日期：

1.1、现场会议时间：2017年12月29日（星期五）北京时间14:30。

1.2、网络投票时间：2017年12月28日—2017年12月29日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为：2017年12月29日上午9:30 至 11:30，下午13:00 至15:00；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：2017年12月28日下午15:00 至2017年12月29日下午15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1.3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

1.4、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赵新军

1.5、现场会议地点：乌鲁木齐市河北东路 1256 号天合大厦公司二楼会议室

1.6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的出席情况

1、出席的总体情况

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92 人，代表股份 513,501,178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1,048,722,959 的 48.9644%。

2、现场会议出席情况

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5 人，代表股份 482,263,046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 1,048,722,959 的 45.9857%。

3、网络投票情况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87 人，代表股份 31,238,132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1,048,722,959 的 2.9787%。

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，新疆天阳律师事务所邵丽娅、王雪律师对本次大会进行见证。

三、提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结合网络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提案：

（一）关于公司应收搬迁补偿款转股的议案

鉴于此事宜属于关联交易，根据有关规定，公司控股股东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回避表决。

该提案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32,497,869股，经表决，同意为30,927,726股，占有效表决权的95.1685%；反对为1,561,143股，占有效表决权的4.8038%；弃权为9,0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有效表决权的0.0277%。

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%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：同意为30,927,726股，占出席会议（含网络投票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.1685%；反对为1,561,143股，占出席会议（含网络投票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.8038%；弃权为9,0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（含网络投票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77%。

审议结果：通过。

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新疆天阳律师事务所邵丽娅、王雪律师出席本次会议，该所律师认为，公司二〇一七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

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。
- 2、新疆天阳律师事务所《关于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》

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